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 3,964,230 股公司股票已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现将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出售及后续安排等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1、公司于2017年8月7日、2017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8日、2017年8月2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2、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兴业信托-百洋股份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实际资金规模为5,100万元。截至2017年9月22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系统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331,9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15%，成交金额合计48,538,498.50元，成交均价为20.815元/股。该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2017年9月22日至2019年9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110）。

3、因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变为3,964,230股。

4、2019年3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兴业信托-百洋股份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3,964,230股已全部出售完毕，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028%。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日